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3 号新产业生物大厦 21 楼董事会议室。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没有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或缺席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对会议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饶微主持，部分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经全体与会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同意提名饶微先生、翁鹤鸣先生、饶捷女士、李旭先生 4 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提名饶微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2 提名翁鹤鸣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3 提名饶捷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4 提名李旭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伍前辉女士、张敏女士和支毅先生 3 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为了客观反映独立董事所付出的劳动和承担的风险与责任，公司拟给予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每人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的津贴（含税），同时，公司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及人员处取得额外的利益。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提名伍前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2 提名张敏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3 提名支毅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上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互换）或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外汇衍生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鉴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为业务经办机构，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职责。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公司法》，2024 年 5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情况，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全面梳理了公司现有的相关治理制度，本次拟修订的制度及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5.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5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6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7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8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9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3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4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6 关于修订《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7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8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19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2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2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5.22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以上第 5.1-5.4 项、第 5.10-5.15 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 5.1-5.3 项子议案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的内容如下：

公司将于 2024 年 9 月 9 日下午 14:30 在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3 号新产业生物大厦 21 楼董事会议室召开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